

##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，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4 日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江正元先生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、周志军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正元、周志军需参加其他项目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现委派张立先生、张静女士为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本次变更后，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立先生、张静女士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张立先生：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0 家次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张静女士：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3 年开始从事上

市公司审计，2024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2家次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## 2、诚信记录

张立先生、张静女士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3、独立性

张立先生、张静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及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2日